

# 反腐风暴

(上接A02)

## 5 “人在做、天在看” “天”就是党和人民

巡视发现问题要深挖线索、顺藤摸瓜,既要叫板,也要较真。发现了问题,查处要到位,如果迂回而过,发现了跟没发现问题一样,或者发现了解决不了,还不如不巡视。人们常说,“人在做、天在看”。“天”是什么?“天”就是党和人民。党内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监督起作用了,制度不是稻草人,效果就出来了。

——《在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巡视工作条例修订稿时的讲话》(2015年6月26日)

好的法规制度如果不落实,只是写在纸上,贴在墙上,编在手册里,就会成为“稻草人”、“纸老虎”,不仅不能产生应有作用,反而会损害法规制度的公信力。我们要下大气力建制度、立规矩,更要下大气力抓落实、抓执行,坚决纠正随意变通、恶意规避、无视制度等现象。

——《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》(2015年6月26日)

## 6 有的当“太上皇” 手伸得老长

邓小平同志说过:“在中国来说,谁有资格犯大错误?就是中国共产党。”那么在党内,谁有资格犯大错误?我看还是高级干部。高级干部一旦犯错误,造成的危害大,对党的形象和威信损害大。

——《在河北调研指导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时的讲话》(2013年7月11日、12日)

从大量案件看,领导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大多发生在担任一把手期间。有的践踏民主集中制,搞家长制、一言堂,居高临下、当“太上皇”,手伸得老长,个人说了算,顺我者昌,逆我者亡,处心积虑树立所谓“绝对权威”,大有独霸一方之势。有的人被查处后讲:“我的一个批示可以让一个企业获得巨大利益,可以让亲朋好友获取好处,可以让一个人改变处境,可以办事顺利,一路绿灯。”有的人就反省说,省委领导对地市一把手多是给政策,多是鼓励,而少有严格要求,少有监督;同级和下级根本不敢监督一把手,这就造成一把手权力失控。一把手位高权重,一旦出问题,最容易带坏班子、搞乱风纪。一把手权力集中,受到的监督很少,遵章守纪基本上靠自觉,这样能不犯错误,不出问题吗?我们必须用刚性制度把一把手管住,保证一把手正确用权、廉洁用权。

——《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》(2015年1月13日)

我一直说,鱼和熊掌不可兼得,当官就不要发财,发财就不要当官,这是两股道上跑的车。对领导干部配偶和子女等经商办企业,党纪国法都有明确规定,问题是没有落实好。对领导干部,要求就是要严一些,正所谓“其身正,不令而行;其身不正,虽令不从”。

——《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海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》(2015年3月5日)

## 7 侵害群众利益的事 一定不要护着掩着

各级党委和政府,各级领导干部,在出现侵害群众利益、违反党纪国法的事情时,一定不要护着掩着,要表明坚决反对的态度。有的干部胡作非为、贪赃枉法、欺压百姓,你去护着他干什么?很多事情,开始很小,结果越闹越大。有的同志可能是怕影响政绩、影响形象,我这里说清楚,如果出了问题,情况清楚并且是明显错误的,有关党委必须第一时间表明态度,对护着掩着的反而要追究责任。

——《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讲话》(2013年8月19日)

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能不能担当起来,关键在主体责任这个“牛鼻子”抓没抓住。各地不同程度存在管党治党失之于宽、失之于软现象,主体责任落实不力,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。各级党委(党组)不能当“甩手掌柜”,要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当作分内之事、应尽之责,真正把担子担起来,种好自己的“责任田”。党委(党组)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,既要挂帅又要出征,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要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案件亲自督办。

——《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》(2015年1月13日)

## 8 老虎屁股摸不得 是不行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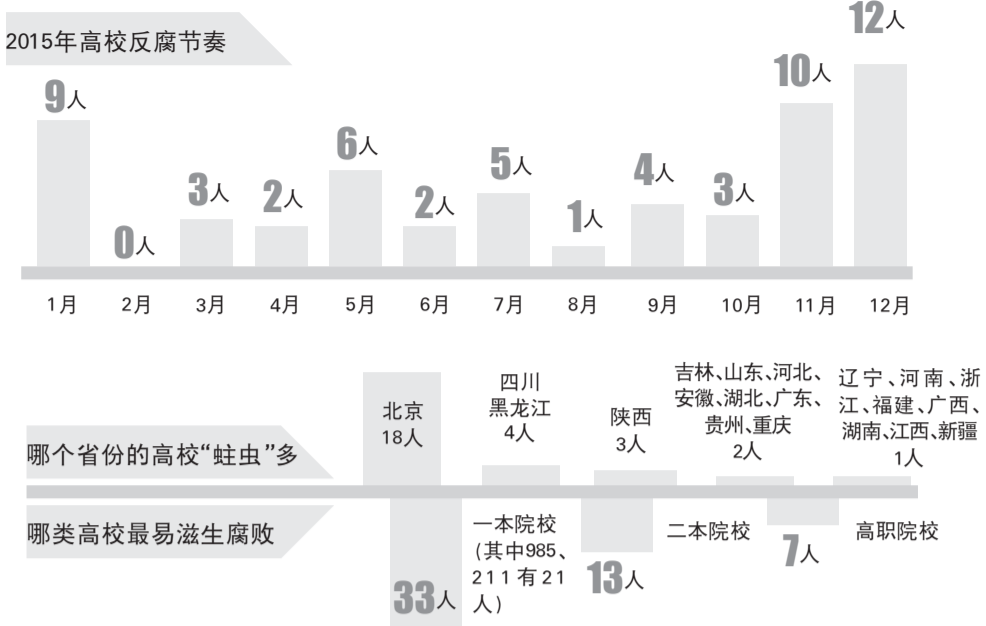
纪检组长要一心一意履行监督职责,不要分管其他业务,如果都“打成一片”,混成一锅粥了,还怎么行使监督职责呢?对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问题,该发现没有发现就是失职,发现问题不报告、不处理就是渎职,那就要严肃问责查处。

——《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》(2015年1月13日)

党员干部越是位高权重,越要受到严格管理和监督,老虎屁股摸不得是不行的。选人用人和管人不能偏废。现在的一大问题是选人的人不管人、不监督人,有的党委不管监督,干部一出事就把挑子撂给纪委,这是不行的。党委担负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,要选对用好干部,更要管好干部。

——《在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》(2015年1月13日)

据中纪委网站



# 象牙塔内反腐 一本院校占6成

## 2015年中纪委通报53名高校领导受查处

2015年12月,12名高校领导被教育部通报。一时间,“你们学校领导有问题吗?”成为校园内的谈资。

过去一年间,“象牙塔中的腐败”频频曝光。梳理可见,2015年平均每周都有一名高校领导被通报,其中一本院校的领导犯事最多。

### 高校反腐年底集中“结果”

根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公布的数据来看,2015年共通报了34所高校的53名领导。其中,11人被“双开”,6人受到党内警告处分,8人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,16人正接受组织调查。

从通报频率来看,平均每周就有一名高校领导被通报。其中,通报最频繁的是2015年12月,共通报了12人,11月是10人,1月是9人。

从通报的高校所属的省份看,已经有20个省份的高校被通报。其中,被通报人数最多的是北京,2015年有18人被通报,约占全部被通报人数的34%;其次是黑龙江和四川,各通报了4人;再次是陕西,通报了3人。山东高校则有2人被通报。

北大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指出,2015年以来,教育部对高校进行了内部巡视。2015年10月31日,中央第八

巡视组又对教育部开展了专项巡视工作。此外,中央在对教育部进行巡视的同时,也对直属高校进行了延伸监督和突击检查,对违规违纪现象一旦发现严惩不贷。因此年底的11月、12月就成为了违规问题的集中通报期。

至于被通报高校大多位于北京,则比较好理解。因为北京高校集中,出现问题的可能性自然更大。

### 985、211院校占四成

对被通报的高校进行分类可以看到,2015年一本院校一共有33人被通报,约占总人数的62%,成为高校腐败的重灾区。其中,985、211院校有21人,约占被通报总人数的40%。中南大学、四川大学、中国传媒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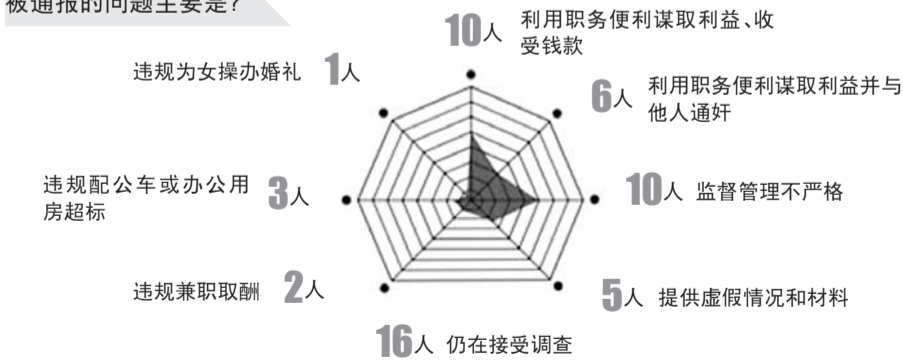
学、中央音乐学院等知名院校“榜上有名”。

另外,二本院校有13人被通报,高职高专院校有7人被通报,分别占被通报总人数的25%和13%。

庄德水认为,越是知名的

学校,掌握的办学资源就越多,人财物也最为集中。它所拥有的体量和资源也高于普通院校,因此出现腐败的可能性也比其他院校多一些。这是和高校所处的地位和制度监管直接相关的。

### 被通报的问题主要是?



### 6人倒在车房等“小节”上

在2015年被通报的53名高校领导中,已经被查处的有37人,仍有16人在接受调查。在已经被查处的37人中,单纯因“利用职务便利收受钱款”被通报的有10人,约占被查处总人数的27%。此外,还有6人在“利用职务便利、收受钱款”的同时还“与他人通奸”,造成了恶劣影响。

2015年高校领导被查处的原因也是越来越多样。有2人因为违规兼职取酬被查处,有3人

因为违规超标用车或办公用房超标被查处,还有1人因为违规为其女操办婚礼被查处。这反映出高校反腐的利剑指向领导日常工作中的每一个细节。

除了个人违规原因被通报的,2015年被通报的高校领导中还有10人是因监督、管理不严而被通报。另外,还有5人由于“提供虚假情况和材料”被查处。这15人虽本人无贪污受贿等违纪行为,却在监督管理或接受调查过程中出现责任缺

失,约占被查处总人数的41%。这也体现出高校反腐的新方向,有利于敦促高校领导加强监管,履行好分内职责。

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说,如果说之前的重点是查处违法犯罪问题,那么现在则是将“关口前移”,反腐在朝纵深方向推进,把触角伸向基层,伸向师生身边的腐败问题,比如办公面积超标、公车使用、婚丧嫁娶等。

据新华社